

##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一九九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86,987	324,147
銷售成本		(192,983)	(219,809)
毛利		94,004	104,338
匯兌收益		1,182	15,583
其他收入		19,067	19,054
銷售費用		(45,335)	(48,256)
管理費用		(32,672)	(39,294)
經營溢利	(2)	36,246	51,425
利息費用	(3)	(16,267)	(23,2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2,531)	(9)
除稅前溢利		17,448	28,213
稅項	(4)	(7,261)	(3,76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187	24,451
少數股東權益		1,843	(206)
股東應佔淨溢利		12,030	24,245
轉撥儲備		—	(9,058)
本期保留溢利		12,030	15,187
每股盈利	(5)	1.0 仙	1.9 仙

附註：

### (1) 以前年度調整

在過往年份，遞延營運前費用是指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一間附屬公司在營運前所開支的費用，而該等費用已被資本化，並從營運日起五年內以直線法攤銷。於本期內，本集團採納了經修改的第一號會計實務準則「財務報告之呈報」，營運前費用在產生時即作為費用支出入帳。

據此，一九九九年度的帳目已重新調整列出，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減少了12,435,000港元，為反映本集團一九九九年度以前股東應佔溢利的變化。對截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影響則包括減少管理費用1,544,000港元、增加少數股東權益201,000港元，至使股東應佔淨溢利淨增加1,343,000港元。

(2)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折舊	56,042	53,804
增值稅豁免	(18,042)	(17,472)

(3) 利息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利息：		
帶息銀行貸款	8,683	13,383
其他貸款	7,584	9,820
	<u>16,267</u>	<u>23,203</u>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一九九九年：無）。本公司在中國大陸營運的一間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適用於該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本期末，並無任何未予準備之重大遞延稅項（一九九九年：無）。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	—	—
中國大陸	<u>7,261</u>	<u>3,762</u>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方法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淨溢利12,030,000港元（一九九九年：24,245,000港元）和本期內已發行股份合共1,250,000,000股（一九九九年：1,250,000,000股）。

由於沒有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為反映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而計算之有關期間內攤薄後每股盈利。

(6) 比較數字

截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部份比較數據已重新編列，使其排列次序與本年同期一致。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一九九九年：無）。

## 業務回顧

上半年國內啤酒行業的市場競爭仍十分激烈，特別在經濟較發達，消費水平較高的地區和城市。雖然處於困難的市場環境，本集團仍積極鞏固及開拓市場，金威啤酒上半年銷售81,300噸，較上年輕微減少2.9%。由於產品結構的調整，未經審核的綜合營業額為2.87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1.5%。雖然營業額有所下降，但有效的成本控制使期內的毛利率提高至32.8%。未經審核的綜合股東應佔淨溢利為12,030,000港元，由於去年同期錄得15,583,000港元的匯兌收益，而本期僅錄得1,182,000港元，股東應佔淨溢利較上年同期下降50.4%，若不計入匯兌收益，本期除稅前溢利則較去年同期增加28.8%；每股盈利1.0仙，較上年同期下降47.4%。而來自經營的現金流入仍然理想，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保持穩健；非流動負債與股東權益的比率從上年同期期末的42.1%降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25.7%。

金威啤酒繼續以提昇品牌知名度及開拓市場作為主要的工作重點。上半年，本集團進一步增強在廣告及宣傳推廣方面的策劃能力，推出的廣告及促銷活動之質素較以往有顯著的進步，進一步提昇了金威啤酒在市場上的品牌形象。上半年深圳市場的銷量基本持平，省外的銷量有較好的增長；但省內其他地區的銷量則有輕微的減少。在香港市場金威啤酒則取得了可喜的成績，銷售量較上年同期大幅增長4.7倍，達866噸。

本集團不斷加強管理，努力發掘內部節約的潛力，使期內的啤酒噸酒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9.6%、銷售費用下降6.1%、管理費用下降16.9%及利息費用下降29.9%。

琥珀啤酒上半年銷量83,700噸，與去年同期相約。由於當地啤酒價格持續低企，上半年山東琥珀啤酒廠仍錄得虧損。

## 業務展望

董事會就本集團業務所處的市場環境謹慎地對下半年作出展望。下半年是啤酒市場的旺季，金威啤酒已計劃推出連串大型的促銷活動，爭取進一步提高銷量及市場份額。踏入下半年，金威啤酒首兩個月的銷量均較去年同期有理想的增加，成績令人鼓舞。同時，本集團於下半年將逐步採納顧問所提供的建議，使本集團在戰略發展、業績管理及人事考核方面的工作更為先進及科學化，藉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盈利能力。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發展前景仍具有充分的信心。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本公司須列入其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 I. 股份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吳嘉樂	個人	14,000
周錦榮	個人	4,220,000

####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普通股數目
吳嘉樂	個人	54,000
	家族	18,000
周東祥	個人	40,000
陳浩添	個人	100,000
侯伯堅	個人	150,000
唐真	個人	666,000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葉維義先生持有獲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擔保之 **Guangdong Investment Finance (Cayman) Limited** 發行之二零零二年到期1%可換股債券(「二零零二年債券」)，本金金額為450,000美元。葉維義先生亦擁有 **VP Special Situations I Limited** (「VPSS」) 之基金經理 **VP Private Equity Limited** 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而VPSS持有本金金額為500,000美元之二零零二年債券。葉先生亦擁有VPSS 0.486%之應佔權益。二零零二年債券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七日期到。二零零二年債券可按每股普通股13.75港元之初步換股價(可予調整)轉換為粵海投資每股面值0.50港元之繳足普通股。

## II. 購股權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於 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持有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零年 一月至六月 期間授予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行使 購股權時 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二零零零年 一月至六月 期間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 購股權數目
周東祥	1,200,000	—	—	*20/02/1998-  19/02/2003	2.1	—	1,200,000
周錦榮	1,400,000	—	—	*20/02/1998-  19/02/2003	2.1	—	1,400,000
任啟漢	1,200,000	—	—	*20/02/1998-  19/02/2003	2.1	—	1,200,000
陳浩添	1,200,000	—	—	*20/02/1998-  19/02/2003	2.1	—	1,200,000

董事並無就本公司授予之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 II. 購股權 (續)

### (i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	二零零零年		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行使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每股價格 (港元)	於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持有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零年一月至六月期間授予之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零年一月至六月授出數目			二零零零年一月至六月期間已行使購股權數目	
吳嘉樂	250,000	—	—	*10/06/1997-09/06/2002	4.536	—	250,000
	350,000	—	—	*19/08/1998-18/08/2003	2.892	—	350,000
周東祥	150,000	—	—	*17/09/1998-16/09/2003	3.024	—	150,000
周錦榮	150,000	—	—	*19/08/1998-18/08/2003	2.892	—	150,000
任啟漢	150,000	—	—	*17/09/1998-16/09/2003	3.024	—	150,000
陳浩添	50,000	—	—	*10/06/1997-09/06/2002	4.536	—	50,000
	150,000	—	—	*17/09/1998-16/09/2003	3.024	—	150,000
侯伯堅	500,000	—	—	*19/08/1998-18/08/2003	2.892	—	500,000
唐真	350,000	—	—	*10/06/1997-09/06/2002	4.536	—	350,000
	500,000	—	—	*19/08/1998-18/08/2003	2.892	—	500,000

董事並無就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授予之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 倘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香港並非營業日，則購股權之可行使期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到期。

## II. 購股權 (續)

### (iii) 粵海建業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零年	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行使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每股價格 (港元)	二零零零年	於
	持有	一月一日	一月至六月			購股權時	一月至六月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購股權數目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持有
							購股權數目
侯伯堅	770,000	-	-	*11/09/1995- 10/09/2000	2.25	-	770,000

董事就粵海建業有限公司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所付之代價為0.005港元。

\* 由於購股權之可行使期之最後一日於澳洲並非營業日，該等購股權之可行使期已於該日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澳洲時間）到期。

### (iv)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於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零年	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行使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每股價格 (港元)	二零零零年	於
	持有	一月一日	一月至六月			購股權時	一月至六月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購股權數目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持有
							購股權數目
侯伯堅	1,100,000	-	-	*15/07/1997- 14/01/2002	1.3936	-	1,100,000
唐真	1,100,000	-	-	*15/07/1997- 14/01/2002	1.3936	-	1,100,000

董事並無就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授予之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 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二日被註銷。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等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之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而該等權益須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二十八條之規定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該條例第三十一條或附表第一部份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規定而備存之權益登記冊內之記錄，下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937,500,000	75%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900,000,000	72%

附註：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持有之股份包括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所持之900,000,000股股份及其直接持有之37,500,000股股份。

## 董事變更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八日，董事會宣佈委任王萬鈞先生、張亞平先生及何林麗屏女士為本公司董事，由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七日起生效。任啟漢先生、陳浩添先生、侯伯堅先生及唐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由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七日起生效。

## 最佳應用守則

於本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彼等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可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董事會已根據最佳應用守則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定期就審計的性質及範圍，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以及條例的遵守等作出檢討。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嘉樂

香港，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二日